



STATE OF NEW YORK | EXECUTIVE CHAMBER

ANDREW M. CUOMO | GOVERNOR

即時發佈：2014 年 4 月 10 日

州長 CUOMO 宣佈在 2014 年葡萄酒、啤酒、烈酒和蘋果酒峰會後實施改革

州酒類管理局批准建議以扶持紐約州的工藝飲料業

州長 Andrew M. Cuomo 今日宣佈，州酒類管理局(State Liquor Authority, SLA)已批准建議來幫助支援紐約州農場飲料生產商的持續增長與發展。4 月 8 日，州長 Cuomo 舉辦了本州的第二屆啤酒、葡萄酒、烈酒和蘋果酒峰會(Beer, Wine, Spirits, and Cider Summit)。峰會期間，行業與會者探討了該行業所面臨的具體法律和法規問題。自 2011 年一季度以來，本州助力農業生產商發展的舉措已促使農場飲料執照數增長了 83%。

「僅僅兩天前，我們第一時間瞭解到行業利益相關者所面臨的法規問題，而這些問題為紐約州飲料產業帶來了困惑並阻礙了其發展，」州長 Cuomo 說。「今天，我們正採取穩健的措施來解決該等問題，從而令紐約州的企業能夠繼續繁榮發展，創造就業，並刺激全州經濟。」

今天，SLA 董事會採納了改革建議並即刻生效，以消除不必要的文書手續，澄清品牌標籤註冊標準，授權銷售「桶裝」啤酒和蘋果酒，為農場葡萄酒廠免除 1,000 美元的保證金要求，透過容許一次性運送其所有產品來為持有多張執照之製造商和批發商降低成本，並就新的「路邊農貿市場法律」為行業提供指引。

今日採納的 SLA 建議將會：

- 為製造商簡化品牌標籤註冊流程及消除不必要的文書手續。該建議對品牌標籤的批准提供了清晰且簡明的規定，並透過削減必須提交和審查的變更資訊量來簡化流程。另外，該建議澄清了針對小批量啤酒、蘋果酒和烈酒的品牌標籤註冊費豁免標準。
- 授權銷售可重複充灌的「桶裝」啤酒和蘋果酒。據啤酒和蘋果酒生產商反映，行業對場外消費時銷售桶裝酒的合法性規定感到費解。
- 免除對農場葡萄酒執照持有人需購買 1,000 美元保證金的要求。峰會與會者指出，除農場葡萄酒廠之外，所有「農場」執照皆免於向 SLA 繳納保證金。

- 引入新的法律解釋，容許農場葡萄酒廠將其他葡萄酒產品運至品嚐和銷售活動上售賣，從而降低農場葡萄酒廠的成本。採納今日建議之前，禁止進入諸如農貿市場等相同場所的農場葡萄酒廠運入來自鄰近葡萄酒廠的產品進行品嚐及銷售。
- 容許一次性運送其所有產品來為持有多張執照之製造商和批發商降低成本。之前，持有多張執照之企業，如在同一廠址持有農場啤酒執照的農場葡萄酒廠，被禁止在一次運貨中同時運輸啤酒和葡萄酒。
- SLA 今日就新的「路邊農貿市場法律」為行業提供了指引。2013年9月，州長 Cuomo 簽署立法容許路邊農貿市場出售位於其 20 英里內最多兩家持照之農場葡萄酒廠所製造和生產的葡萄酒，從而為紐約州葡萄酒廠建立一處新場所來銷售其產品。鑒於 2014 年峰會與會者所產生的困惑，SLA 今日就如何獲得該等新場所之執照向行業發佈了指引。
- 放鬆對製造商和批發商透過開展商務會議、私人活動和促銷活動來從持照之零售商處採購產品的限制。峰會與會者指出，《Alcoholic Beverage Control Law》中禁止製造商或批發商向零售商提供贈品和服務的規定顯得過於嚴苛和令人費解。今日之建議放鬆並澄清了該等規定。

「州長的峰會注重於與本州的私營領域生產商合作，以便他們能夠繼續在其社區和全州範圍內創造就業和刺激環境友好的經濟發展，」SLA 主席 Dennis Rosen 說。「藉助今日採取的行動，我們的農場飲料企業家將能夠更輕鬆地推廣和銷售其產品。」

另外，州長 Cuomo 重申了其對出臺《Craft New York Act》的承諾。該法案實為一系列全面的改革，旨在合併與簡化蒸餾製造執照、提高產量限制、降低工藝製造商的授權費、擴大行銷機會、改革海運法，以及增加可供小型工藝製造商銷售、服務及提供產品樣品的零售店。

欲詳細瞭解紐約州蒸蒸日上的啤酒、葡萄酒、烈酒和蘋果酒產業，請造訪 <http://www.taste.ny.gov>

。

如想檢視 SLA 建議，請按一下這裡 <http://www.sla.ny.gov/>

###

欲知詳情，請造訪 www.governor.ny.gov

紐約州 | Executive Chamber | press.office@exec.ny.gov | 518.474.8418